

# “四大战役”让违法交通“刹车”

菏泽交通安全整治行动将持续至年底,各县区、20个市直部门参与

本报记者 李凤仪



## 学生交通情况

### 纳入操行评定

《方案》对公安部门、安监部门、交通运输部门、教育部门等市直20部门进行职责分工。同时各县区政府建立“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专业管理”的工作机制;层层落实责任制,将工作职责分解到乡镇、村,每个乡镇、村要有专人负责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公安部门将严查交通违法行为,城区机动车交通违法率控制在5%以内,高速公路、国道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发生率控制在10%以内;安监部门定期向社会公布交通事故多发企业和驾驶员的“黑名单”;公路部门双向四车道以上公路未设置中间隔离设施的路段整改率要达到100%。

教育部门要将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交通安全常识有关内容纳入中小学校教育计划,

三月下旬一直到今年年底,由菏泽市政府主导,各县区和20个市直部门参与联动的道路交通安全整治行动将持续进行。

按照整治行动方案规定,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有关内容将纳入中小学教育计划,双向四车道以上的公路全部要设置中间隔离设施。第一阶段行动将集中整治城区交通秩序,确保花会前有根本改观。

并将学生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情况纳入操行评定;督导各中小学校建立上学、放学高峰期间教师护送学生过马路制度。

## “第一战”

### 重点整治城区交通

道路交通安全整治分为宣传发动、集中整治、检查验收三个阶段4次战役。第一战役从3月下旬开始持续至4月30日,期间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危险点段排查、城区交通秩序集中整治、重点车辆排查整治、机动车超速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

“目前就是根据菏泽市城区交通实际,突出整治重点,严查严纠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市政府安委会相关负责人表示,第一战役一大重任就是使菏泽市区、各县城区交通秩序在牡丹花会之前有一个根本性的改观。

同时,狠抓重点车辆清理整治,消除源头事故隐患。安监、交通、教育、公安等部门要采取以车找人和以人找车相结合的方式,对辖区客运车辆、危化品运输车辆、接送学生车辆等重点车辆及其驾驶人逐一核实并登记造册,确保不漏一车一人,建立户籍化管理档案,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完善工作措施。

此外,对营运客车、危化品运输车辆和接送学生车辆安全

技术状况及营运车辆驾驶人资质开展一次全面排查,凡不符合安全条件的车辆不得上路行驶,不具备驾驶资质的人不得驾驶机动车,严禁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运输企业从事客货营运。

## “第二战”

### 集中清理各类违规车辆

第二战役从5月1日至9月15日,对辖区内所有客运车辆、危化品运输车辆进行一次集中清理,详细掌握数量、所有人、驾驶人及运行时间、路线、里程等基本情况,建立动态管理台账,确保底数清、状态明,对检查出的问题,要督促企业立即整改。

对违规接送学生车辆,在依法作出相应处罚的同时,教育部门向学校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对7座以上客运车辆特别是长途卧铺客运车辆,坚持逢车必查。

《方案》规定,各县区要建立和完善交通违法行为举报有奖制度,对群众举报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及时查处。

## “第三战”

### 双节前后审查大型客车

第三战役时间为9月16日至10月31日,中秋、国庆以旅游客车为重点,对大型客车驾驶人

进行一次严格的资格审查,不符合条件的,一律不准上路行车,坚决杜绝特大恶性交通事故的发生。

同时,开展酒后驾驶违法行为专项整治。查处酒后驾驶作为民警日常执法工作的重要内容。

## “第四战”

### 无证无牌车一律暂扣

第四战役从11月1日至12月24日,将针对秋冬季节恶劣天气多发的特点,积极做好恶劣天气交通应急处置工作,重点加强对农村公路的交通安全整治工作,开展拖拉机、低速载货汽车违法载人、涉牌涉证、报废车上路等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

凡发现无牌无证、假牌假证、挪用号牌和套牌车辆上路行驶的,一律暂扣车辆,查清楚车辆(牌证)来源,有盗抢嫌疑的要移交公安刑侦部门处理。

据介绍,为切实加强这次行动的组织领导,市政府确定成立菏泽市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整治行动领导小组。整治行动期间,市政府将派出督导组,赴各县区重点进行督导检查,对行动迟缓、工作不力的予以通报批评,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其限期整改并跟踪督导。

## 你看,街上交警多了,交通混乱少了

市区300余名交警上街治理道路堵乱

本报菏泽3月31日讯(记者李德领) 31日,记者从菏泽市交警支队获悉,自3月29日至6月30日期间,菏泽300余名交警对市区主要路段堵乱问题进行治理,主要加强非机动车、行人交通违法行为的管理,力争6月30日前市区交通秩序能有一个根本性的改观。

据市交警支队工作人员介绍,此次治理的主要路段为市区中华路、人民路、牡丹路、黄河路、长江路等,重点整治机动车无牌无证、假牌假证、故意遮挡号牌、不按规定车道行驶,非机动车驶入机动车道、逆向行驶、越线停车,非机动车和行人不按交通信号灯通行、乱行乱穿等交通违法行为。

“等红绿灯时,请将电动车停在斑马线以外”,“以后骑车要注意车速,幸亏刚才没有车,否

则多危险啊”……在中华路与牡丹路交汇处,记者看到值班交警正在有序地指挥交通,并不时对违反交通规则的市民进行纠正和教育。

据菏泽市交警支队长孙良刚介绍,此次主要以治理市区堵乱为重点,“300余名交警每天从早晨7点半到晚上6点半进行执勤,并实行‘高峰站点、平峰巡线’的勤务模式,力争6月30日前市区交通秩序能有一个根本性的

改观。”

在对机动车严格管理的同时,重点加强非机动车、行人交通违法行为的管理。以各灯控路口为重点,实行定岗、定时、定责管理。对自行车、电动自行车、电动三轮车等非机动车越线停车、争道抢行、闯红灯、逆向行驶、随意驶入机动车道、行人闯红灯、乱行乱穿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纠正、教育和处罚,指挥非机动车和行人安全横过路口,确保交

通秩序得到进一步规范。

此外,市交警支队纪检组、督察大队还将按照《市区交通岗执勤行为考核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采取明查与暗访结合、路面现场查纠与视频巡查相结合的方式,不定期地对值班民警进行全方位的督察,对不按时到岗、出工不出力、执勤形象差、不作为、乱作为、管辖区域秩序混乱的单位和民警进行通报批评,列入重点管理对象,并进行问责。



▶ 值班交警正在指挥交通。

本报记者 李德领 摄